

证券代码：002047

证券简称：宝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4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—2023 年 12 月 31 日

(二)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65,239.00 万元 - 85,276.00 万元	亏损：218,797.35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62,239.00 万元 - 85,517.70 万元	亏损：217,936.06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43 元/股 - 0.56 元/股	亏损：1.47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年审会计师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预计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65,239.00 万元 - 85,276.00 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减少亏损 133,521.35 万元 - 153,558.35 万元，同比减亏 61.03%到 70.18%。

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亏损主要原因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：

1、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，预计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比减少。

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积极推进“开源节流、降本增效”管理改革，结合组织调整、流程改造等夯实内控治理，大力拓展政府、央企、国企等优质客户优化业务结构；随着一系列降本增效举措的落地，公司盈利能力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1 日